

证券代码：870818

证券简称：莱斯达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北京莱斯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4 月 14 日 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潼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莱斯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  
公司监事会编制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基础层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（一般公司）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北京莱斯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